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作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对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为有效推进公司生态环境项目落地,助力公司“大生态”业务的蓬勃发展,公司拟为 PPP 项目公司阿克苏绿秀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阿克苏绿秀”)办理不超过 1.35 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 5 年,阿克苏绿秀为本次担保事项提供全额反担保,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本次为阿克苏绿秀提供担保的事项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项目公司阿克苏绿秀向乌鲁木齐银行办理不超过 1.35 亿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 5 年,并将该事项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子公司拟签署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子公司上海恒润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科技”)和深圳市星域文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域文旅”)拟与 BBC Studios Distribution Limited(以下简称“BBCS”)共同签署合作协议,以获得 BBC EARTH 南极巨幕中国授权项目的合作(即《南极洲》3D 巨幕影片在中国大陆的独家播放权),许可权限为 4 年,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子公司恒润科技和星域文旅拟与 BBCS 共同签署合作协议,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文化旅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尹洪卫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恒润科技和星域文旅与 BBCS 共同签署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云武俊

陈建华

黄雷

二〇二一年一月九日